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7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概述

基于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为充分发挥市场波动时产业链的协同效应，融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2023 年度拟增加与关联人成都融捷锂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融捷锂业”）、合肥融捷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能源”）发生销售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90,000 万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签订交易合同有效。

2、上一年度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

2022 年度，公司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25,144.57 万元。

3、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张加祥先生、谢晔根先生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需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3 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增加金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成都融捷锂业	销售锂盐	以市场化为原则	30,000	0	0
	融捷能源	销售锂盐	以市场化为原则	60,000	3,434.07	296.8
合计				90,000	3,434.07	296.8

注：1、“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是指 2023 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人发生的同类型关联交易金额。另外，截至披露日，公司还发生向关联人融捷能源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106.19 万元。

2、“上年发生金额”是指 2022 年度公司与该关联人发生的同类型关联交易金额。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融捷能源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已批准额度为 15,000 万元，加上本次增加额度后，公司向融捷能源销售锂盐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为 75,000 万元。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比亚迪	销售锂盐产品	46,416	70,000	20.62%	33.69%	2022 年 1 月 27 日《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2022 年 8 月 23 日《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www.cninfo.com.cn
	成都融捷锂业	销售锂精矿	139,263.03	140,000	61.87%	0.01%	
	融捷能源	销售锂盐产品	296.8	10,000	0.13%	97.03%	2022 年 1 月 27 日《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www.cninfo.com.cn
	比亚迪	销售锂电设备	38,727.95	60,000	17.20%	35.45%	
	芜湖天弋	销售锂电设备	406.03	2,000	0.18%	79.70%	

	小计		225,109.81	282,000	100%	—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融捷金属、成都融捷锂业	采购锂盐	15,015.39	35,000	100%	57.10%	2022年1月27日《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www.cninfo.com.cn
	小计		15,015.39	35,000	100%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另外，有些日常关联交易合同实际交货期是跨年度的，实际发生额需跨年度累计计算；上表为2022年度内实际发生金额，因此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注：上一年度，公司还发生受托经营关联交易 56.60 万元，零星采购关联交易 53.97 万元、零星销售关联交易 34.76 万元、承租关联交易 9.16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成都融捷锂业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融捷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康

注册资本：6,250 万元人民币

住 所：天府新区邛崃产业园区羊纵七路 18 号

主营业务：碳酸锂、氢氧化锂、氯化锂等锂盐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成都融捷锂业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亿元）	34.29
净资产（亿元）	19.46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亿元）	60.57
净利润（亿元）	33.37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关联关系说明

成都融捷锂业为公司联营企业，系公司控股股东融捷集团控制的企业，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有关规定，公司与成都融捷锂业的交易构成关联交

易。

3、履约能力分析

成都融捷锂业主营业务为电池级锂盐的研发和生产，其生产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信用情况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该项关联交易不存在违约风险。

（二）融捷能源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融捷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庆隆

注册资本：3,750 万元人民币

住 所：合肥市高新区响洪甸路 1750 号

主营业务：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钴酸锂、磷酸铁锂和三元材料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融捷能源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亿元）	13.92
净资产（亿元）	3.17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亿元）	14.96
净利润（亿元）	2.09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说明

融捷能源为公司参股企业，系控股股东融捷集团控制的企业，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有关规定，公司与融捷能源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融捷能源主营业务为中高端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其生产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信用情况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该项关联交易不存在违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23年度，公司向成都融捷锂业销售锂盐，预计总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公司向融捷能源销售锂盐，拟增加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60,000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将在自愿平等、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并以市场化为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尚未签署关联交易协议，待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将根据公司生产的实际情况及关联人的实际需求，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范围内逐步与关联人签订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锂盐，是下游锂电正极材料的主要原材料。融捷能源主要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的生产和销售，公司向关联人融捷能源销售锂盐是基于双方位于产业链的上下游，是双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2023 年锂产品市场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及联营企业成都融捷锂业的业务经营带来较大的市场风险，为充分发挥公司产业链布局的协同效应，通过上下游联动的方式有效抵御市场风险，公司向成都融捷锂业销售锂盐具有必要性。

关联交易以市场化原则确定交易价格，收款条件与非关联人一致，具备公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基于公司与关联人处于产业链上下游的关系及发挥产业链布局协同效应降低市场波动风险的目的，该等关联交易具有持续性。但公司产品的技术标准和产品质量不存在排他性，可向全市场客户销售，因此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将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具体影响数额以经会计师审计后的财务数据为准。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如下：

（一）事前认可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有效抵御市场风险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制定，与非关联方定价原则一致，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独立意见

“本次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交易双方因处于产业链上下游以及为充分发挥市场波动时产业链的协同效应而开展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有关协议将基于公平、公正、合理的基础上签署，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对该关联交易预计的表决程序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我们对该议案投了赞成票，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 3、经独立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